

台灣無障礙協會 函

地址：801高雄市前金區中正4路211號24樓
之2

承辦人：余承翰

電話：(07)2411100

受文者：金門縣文化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無礙字第11212040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21204013_Attach1. jpg、1121204013_Attach2. pdf、

1121204013_Attach3. pdf、1121204013_Attach4. pdf、1121204013_Attach5.
pdf)

主旨：本會受內政部國土署委託辦理112年度『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』，第128梯次(本年度開班最後梯次) 開始受理報名。將在新北市開班，全程教授新法規，使用最新教材。敬請 貴單位派遣相關人員報名參加講習，並請協助函轉相關單位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內政部國土署為加強無障礙環境規劃設計理念，辦理勘檢人員培訓講習計畫。受訓人員講習合格者，授予「內政部國土署」具名發給結業證書。尤其欲成為建築師及直轄市、縣市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置改善諮詢及審查小組成員須領有『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班』之結業證書。且各縣市政府建管、社會、教育、交通民政、文化等官員、各級學校、營繕建築工程人、各身心障礙團體有關人員均應參與本講習班取得結業證書。
- 二、其中各政府勘檢委員、各項重要大型工程案勘檢人員均領有於97年7月1日以後所頒發之結業證書，另於108年7月1日

行政科 112/12/05 10:09



A51120010017 有附件



修訂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，建議曾參訓之學員，應回訓參加此講習，以取得無障礙設施設備規範最新資訊。

- 三、本會受內政部國土署委託辦理112年上半年『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』開班日期、地點如下：
第128梯次新北場開班日期：12/11、12/12（星期一・二）
兩天上課地點：新北市政府（第一天3F-307會議室、第二天5F-511會議室）（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）
- 四、費用：報名費3,300元整（含報名費、教材費、午餐費、茶點費）。報名資料檢附任何一年勘檢人員結訓證書者，優惠予回訓學員3,000元。
- 五、相關簡章報名表、課程表、各梯次上課地點附件可上網台灣無障礙協會網站www.tdfa.org.tw勘檢講習下載。

正本：金門縣政府觀光處、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、南投縣政府觀光處、嘉義縣文化觀光局、花蓮縣政府觀光處、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、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高雄市政府觀光局、財團法人台灣觀光協會、澎湖縣政府旅遊處、連江縣政府文化處、宜蘭縣政府文化局、新竹縣政府文化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南投縣政府文化局、屏東縣政府文化處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嘉義市政府文化局、新竹市文化局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、基隆市文化局、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金門縣文化局、花蓮縣文化局

副本：台灣無障礙協會

